

基督教佈道中心念恩堂借堂簡則

- 一·宗旨：借用本堂舉行各種聚會，以推動信仰為原則。
- 二·準則：所有活動均不得與本堂基本信仰抵觸。
- 三·申請方法：
 1. 借用者須於三個月前以書面向本堂申請。
 2. 如借用者未能於三個月前申請，借堂小組 會按個別情況批核。
 3. 本堂接受最早一年前申請。
 4. 本堂會因應情況決定借出的房間，及相關設備。
- 四·借堂收費：
 1. 借用【小組房間 15 人】以下，每小時收費 HK \$ 180.00；
 2. 借用副堂 50 人以下，每小時收費 HK \$ 240.00；
 3. 借用正堂【50－100 人】，每小時收費 HK \$ 410.00；
 4. 借用浸池，每次收費 HK \$ 1,100.00，需預繳按金 HK \$ 500.00。若借堂者取消借用，這按金恕不退還；
 5. 借堂前後均有半小時免費開放，若超過時限，則按每小時收費；
 6. 不足一小時以一小時計 算；晚上借堂時間至 9：30pm 止；
 7. 借堂時間最少兩小時，若不足兩小時，則仍以兩小時計 算。
 8. 以上費用包括冷氣開放。
 9. 若借用者申請收費折扣，必須在申請借堂時同時申請。收費折扣由執事會決議通 過。
 10. 借堂收費會不時調整，本堂不會事前通知。
- 五·付款方法：
 1. 借用者必須於借堂前 兩個月繳交借堂費之 10%或 HK \$ 100.00 為按金。以金額高者為 計，而餘下之借堂費必須於借堂當天即時／後一星期內繳交。
 2. 借用者可用劃線支票 繳付費用。支票抬頭請書「基督教佈道中心念恩堂有限公 司」。
- 六·【借堂守則】
 1. 借用者所舉行聚會性質或活動內容須得本堂認可；
 2. 借用者只可使用已申請借用的地方、設備及器材；
 3. 借用者對本堂所有設備及公物應加以愛護並保持完整。如有損壞，借用者須負責修 理 費用 或照價賠償；
 4. 場地只可用作申請時所列的活動，否則本堂有權即時終止借堂，並不會退回已付的 按金及費用；

基督教佈道中心念恩堂有限公司
CHRISTIAN EVANGELICAL CENTRE NIAN EN CHURCH LTD.

5. 場地內添加佈置或移動桌椅須先得本堂同意，散會後負責徹底清理及恢復原狀；
6. 借用者若因事取消該次聚會，必須於一個月書面前通知本堂，否則本堂不退還所繳付的按金（浸池按金不退還）；
7. 本堂若因特別情況不便借出，需在一個月前以書面通知借方；
8. 凡借用本堂舉行浸禮，須於會後負責抹乾地方；
9. 本堂每年不會向同一教會或機構借出浸禮場地超過一次。基督教佈道中心屬下堂會除外；
10. 借用者離場前必須關掉所有電器，包括抽氣扇；
11. 借用者必須保持場地清潔，所有飲品及食物，必須在離開時帶離本堂；
12. 本堂只適合靜態活動，若要進行動態活動主辦機構應注意參加者的安全，若發生意外，由主辦機構負責。
13. 惡劣天氣下聚會安排

各項聚會按照下列指引決定是否如常進行。

1. 暴雨警告

黑色暴雨警告	聚會開始前兩小時發出黑色暴雨警告	取消
	聚會開始前兩小時除下	如常進行
	聚會進行期間發出黑色暴雨警告	如常進行
紅色／黃色暴雨警告		如常進行

2. 熱帶氣旋警告

八號或以上 強風訊號	上午七時前 除下八號強風訊號	全日聚會如常進行
	上午十一時前除下八號強風訊號	下午聚會如常進行
	下午五時前 除下八號強風訊號	晚上聚會如常進行
一號／三號熱帶氣旋警告		全日聚會如常進行

14. 若因惡劣天氣下取消聚會，是次聚會的借堂收費可留作下次借堂使用。

七·其他

1. 除浸禮外，主日全日不外借；
 2. 本堂不設影印、上網及傳真服務。
- 八·本大廈業主立案法團只可免費借用一次用作舉行業主大會，其他用途需收費。
- 九·本簡則如未有盡善之處得由執事會通過修正。

二零二零年六月份修訂